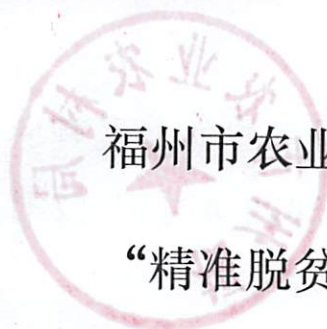


福州市农业农村局文件

榕农综〔2020〕27号



福州市农业农村局关于2019年县（市）区

“精准脱贫成效”绩效考核结果的公示

根据《中共福州市委办公厅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〈福州市2019年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和《福州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〈2019年度福州市精准脱贫成效考评办法〉的通知》（榕扶办〔2019〕72号），经福州市农业农村局2020年第3次局务会议研究通过，现将2019年度“精准脱贫成效”绩效考核结果公示如下：

连江县99.84分、长乐区99.8分、仓山区99.8分、永泰县99.62分、马尾区99.6分、福清市99.4分、闽清县98.53分、鼓楼区98.3分、晋安区98.26分、罗源县98.24分、

闽侯县 98.18 分、台江区 97.8 分。“精准脱贫成效”单项绩效指标考核等次均为优秀。

本公示在福州市政府网站公示 5 个工作日，自 2020 年 2 月 12 日至 18 日止。如有异议，可联系福州市农业农村局扶贫综合协调处与开发、社会扶贫与山海协作处。

联系人：林浩磊 联系电话：83367215

联系人：邱榕华 联系电话：83374283

